

附件 3

北京低碳农业协会团体标准草案编制说明

(参考格式)

基本信息					
标准草案名称	中文	生鲜乳碳足迹核算方法			
	英文	Carbon footprint accounting method of raw milk			
项目类型	☐ 制定 ☐ 修订 (被修订标准名称及编号：)			计划编号	
起止时间	2024 年 4 月 --- 2024 年 10 月				
标准起草单位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认证认可技术研究中心、中国农业科学研究院饲料研究所等				
起草组成员	孙天晴、杨泽慧、董利锋、杨程仕、孙春艳、李佳艺等。				
项目调整情况	无				
背景、目的和意义					
随着“碳达峰碳中和”国家战略的不断实施，各行业都在加强典型产品碳足迹核算方法规则和标准体系的建设。我国提出探索建立碳标签制度、制定相关技术规范、推动碳足迹国际衔接与互认等一系列政策规划。其中，《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提出“制定重点行业和产品温室气体排放标准”的工作任务；《2030 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要求“探索建立重点产品全生命周期碳足迹标准”；发改委等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快建立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的意见》，提出制定产品碳足迹核算规则标准、加强碳足迹背景数据库建设、建立产品碳标识认证制度、丰富产品碳足迹应用场景，以加快提升我国重点产品碳足迹管理水平，促进相关行业绿色低碳转型，积极引导绿色低碳消费，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 联合国粮农组织（FAO）报告指出，以二氧化碳当量计算，畜牧业温室气体排放高达 71 亿吨，占人类活动温室气体排放的 14.5%，高于交通运输所占份额。我国农业活动的甲烷排放量为 4.71 亿吨二氧化碳当量，66%来自于反刍动物养殖生产。奶牛作为我国重要的反刍动物种类，其存栏量为 1218.5 万头，奶类产量 3518 万吨，均居世界第三位，现代化、规模化和标准化已成为主要的发展方向，产业的素质、生产效率不断提升。与此同时，人均奶类消费量显著增加，据统计，2012—2021 年全国人均奶类消费量表现出波动中稳步提升的态势，从 2012 年 12.2 kg 增加到 2021 年 14.4 kg。 生牛乳在促进国民健康有积极作用，是畜牧业生产过程中重要的畜产品之一，其生产过程中的碳排放涉及到不同的环节。目前，我国尚未建立起针对生牛乳产品种类的评价技术规范。生牛乳的碳足迹评价贯穿产品的原材料获取、生产、运输、使用和生命末期等阶段，涉及的功能单位、系统边界、数据收集等内容具有明显的产业和生产特征。为此，本项目提出编制针对生牛乳的产品碳足迹种类规则，以国内外相关产品的碳足迹评价通则为参考，结合生牛乳的产品特点，对其全生命周期过程碳足迹进行科学量化，旨在为企业、认证机构、政府部门等相关方提供一个接轨国际、统一、透明且可追踪的碳足迹量化方法，为生牛乳制品产品的低碳可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撑，以指导产业的绿色低碳转型和高质量发展。					

展。	
工作简况	
主要工作过程	1.分工情况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认证认可技术研究中心：负责材料撰写，标准编制报批的全面工作，关键技术研究，组织项目试点实施； 中国农业科学研究院饲料研究所：负责项目监测、验证等； 2.起草阶段 2024 年 4 月-6 月，开展国内外关于生牛乳标准规范文献和现场调研；开展关键技术研究；编制《产品碳足迹种类规则 生牛乳》（草稿）；提出立项建议； 2024 年 7 月，对标准草案进行修订完善，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3.征求意见阶段 2024 年 8 月，完成标准征求意见，根据专家意见，修订完善形成标准送审稿； 4.标准审定阶段 2024 年 9-10 月，完成标准送审及技术评审，根据专家意见修订完善形成报批稿，并完成报批。
标准编制原则、标准主要内容	
标准编制原则	规范性：本文件的制定严格按照《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GB/T 1.1-2020 ）的规定起草。 统一性：本文件的编制参照了 GB/T 24040—2008 《环境管理 生命周期评价原则与框架》、GB/T 24044—2008 《环境管理 生命周期评价 要求与指南》、GB/T 32150—2015 《工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通则》、RB/T 095-2022 《农作物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指南》和 RB/T 127-2022 《奶牛养殖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相关要求，针对生鲜乳生产实际进行编写。 实用性：本文件的编制运用 LCA 评价理论，划分确定生鲜乳生命周期阶段，通过文件调查、文献检索、实地调研、组织研讨等方式，获取各生命阶段温室气体排放相关的信息资料，制订出符合我国生鲜乳生产过程的温室气体核算标准。 可操作性：本标准的编制吸纳了具有理论基础雄厚、实践经验丰富的相关方共同参与，使标准具有更强的可操作性。

标准主要内容及其相关说明	本文件规定了生鲜乳生命周期碳足迹核算的功能单位、系统边界、核算范围、数据收集、分配与计算、产品碳足迹通报等内容。主要技术内容如下： 本标准明确了生鲜乳生命周期碳足迹核算方法，规定了计算生鲜乳碳足迹的系统边界，包括生牛乳生产投入品、辅助材料和包装材料的生产与运输、生牛乳生产、检验、包装和存储阶段。 明确提出了生鲜乳生命周期碳足迹中的数据收集原则、数据收集要求和取舍准则等。 明确提出了生鲜乳生命周期碳足迹中的数据分配和计算过程。 明确提出了生鲜乳产品碳足迹通报内容的要求。
与现行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有关标准的关系	
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关系	无
与其他有关标准的关系	推荐性国家标准：无 推荐性行业标准：无 团体标准：无 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无
征求意见的情况及处理结果和依据	
贯彻该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